

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(函)

公會地址：(801)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 167 號 5 樓

電話：(07)241-3881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旅行社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2 月 5 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旅行(110)良字第 037 號
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「旅行業綠色旅遊之團體行程申請與核定作業說明」(如附件)請會員旅行社業者踴躍提出申請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交通部觀光局 110 年 2 月 1 日觀業字第 1100902140 號函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10 年 1 月 29 日環署管字第 1101009319 號函辦理。
2. 為推動環保及低碳之在地旅遊，該署與各級機關合作推廣綠色旅遊，並於辦理活動及旅遊時，優先選擇綠色旅遊行程，以減少對環境之負面影響。
3. 前項綠色旅遊行程，該署公開於綠色旅遊網頁(網址：<https://greenliving.epa.gov.tw/newPublic/GreenTravel/Group>)及綠生活平台(網址：<https://greenlife.epa.gov.tw/categories/greenTour>)以供各界查詢。
4. 旅行業者向該署申請綠色旅遊行程，一日及二日行程中符合至少一處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或生態遊憩場所、至少 1 間綠色餐廳用餐，以及至少 1 間環保標章旅館或環保旅店住宿(1 日遊免住宿);三日及三日以上行程另符合至少 2 處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或生態遊憩場所、至少 1 間綠色餐廳用餐，以及至少 1 間環保標章旅館或環保旅店住宿，詳細申請說明之電子文件請於前項網址中下載專區查詢。
5. 如有相關問題，請洽該署委託執行單位汎宇電商股份有限公司賴小姐(電話:02-23117722 分機 2925，電子郵件:epagreenlife@gmail.com)或該署承辦人姚小姐(電話:02-23117722 分機 2945)。
6. 請至該機關網頁右上方便民服務下「公文附件下載區」下載。
網址 <http://documentap.tbroc.gov.tw/attachmentcenter>
識別碼:189FDC06D8 發文字號:1100902140

理事長

吳盈良

旅行業綠色旅遊之團體行程申請與核定作業說明

一、目的

在全球暖化及氣候變遷的衝擊下，各國不斷鼓吹環保運動，透由環保行為及永續生活模式，以降低對地球環境的衝擊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（下簡稱本署）自 109 年積極推廣綠色旅遊，即指依環保、減碳之方向的旅遊行程，強調以減少一次性用品珍惜資源、搭乘大眾交通工具節能減碳和結合在地自然生態景觀，選擇對環境友善的方式，體驗更深度的在地旅遊模式，藉此降低旅遊對環境的負面影響，共同打造友善環境的綠色生活。

二、對象

合法設立並登記具旅行業營業項目之業者。

三、綠色旅遊行程內容及項目

綠色旅遊行程認定原則如下表：

項目	認定原則
一日行程	行程符合至少選擇 1 處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或生態遊憩場所，及至少選擇 1 間綠色餐廳用餐。
二日行程	行程符合至少選擇 1 處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或生態遊憩場所、至少選擇 1 間綠色餐廳用餐及至少選擇 1 間環保標章旅館或環保旅店住宿。
三日及三日以上行程	行程符合至少選擇 2 處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或生態遊憩場所、至少選擇 1 間綠色餐廳用餐及至少選擇 1 間環保標章旅館或環保旅店住宿。

四、申請程序應檢附資料

即日起，旅行業者如規劃符合上述認定原則之行程，可向本署申請核定綠色旅遊行程，申請文件如下：

1. 申請公文（範例如附件一）
2. 計畫申請表（如附件二）
3. 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等資料（首次申請者）
4. 行程資訊照片及旅行社 LOGO 圖檔（電子檔，放置於網頁資訊使用）

五、申請作業步驟及配合事項說明（流程圖如附件三）

- （一）將上述應檢附資料之電子檔寄至本署信箱 epagreenlife@gmail.com 以進行初審，本署將於 2 個工作日內給予審查回覆。
- （二）電子資料審查通過後，將申請文件書面資料寄至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處（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一段 83 號 姚代琳小姐收），將於 4 個工作日內以公文回覆。如需再補件，得要求旅行業者限期補正。
- （三）經本署核定之綠色旅遊行程資訊將上架於綠色旅遊網站上，並與業者網頁的連結。
- （四）業者應於自有旅行社網頁中製作與本署綠色旅遊網頁的連結，完成後以電話或電子郵件通知本署。

六、其他注意事項

- （一）各行程規劃與照片如涉及智慧財產事宜，應取得該著作財產權人同意或授權方得利用。如有侵權情事，概與本署無關。
- （二）各計畫經本署審核後，即可公開刊登於本署網站（綠色生活資訊網 <https://greenliving.epa.gov.tw/newPublic/GreenTravel/Group> 及綠生活資訊平

台 <https://greenlife.epa.gov.tw>)。

(三) 申請通過後，旅行社網站關於綠色旅遊行程頁面中需標示「綠色旅遊」或「全民綠生活」，並提供連結至本署綠色旅遊網頁。

(四) 核定行程資訊如有更動或刪除，請參考旅行業綠色旅遊之團體行程異動作業說明。

(五) 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本署委託執行單位汎宇電商股份有限公司，或本署承辦人，聯絡資訊如下：

電話	(02)-2311-7722#2925 賴郁婷小姐 (委託執行單位) (02)-2311-7722#2945 姚代琳小姐 (本署承辦人)
E-mail	epagreenlife@gmail.com
地址	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一段 83 號 9 樓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處

附件一

【**旅行業申請綠色旅遊團體行程之公文範例**】

○○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 址：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○段○號○樓

聯 絡 人：王大明

聯絡電話：02-1234-5678

傳 真：02-1234-5678

電子郵件：XXXX@gmail.com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○○○年○月○日

發文字號：○○○字第○○○○○○○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申請環保署綠色旅遊團體行程計畫，共○條行程，請查收。

說明：檢附旅行業辦理綠色旅遊計畫申請表 V1 版及公司登記（或商業登記等）資料。

正本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

副本：

負責人章

公司章

附件二

【旅行業辦理綠色旅遊計畫申請表 V1 版】

第一部分：旅行社基本資訊	
旅行社名稱 (須為政府登記立案之正式名稱)	
旅行社官方網址	(若無則免填)
旅行社 FB 粉絲專頁	(請填寫粉絲專業名稱和網址，若無則免填)
旅行社電話	
旅行社 Logo 圖檔	請將圖檔寄至 epagreenlife@gmail.com
聯絡人資訊	
聯絡人姓名	
聯絡人電子郵件信箱	
聯絡人電話	市話： _____ 手機： _____

※填寫說明：

1. 旅行社基本資訊將刊載於綠色旅遊行程網頁頁面，僅於首次申請參與綠色旅遊行程時需填寫。敬請額外填寫旅行社網址、旅行社電話與粉絲專頁等資訊。
2. 聯絡人資訊僅作為個別行程建檔使用，不會對外提供民眾，手機、室話至少填一欄，室話請加區碼，請填寫無符號數字，範例：市話 0200000000；手機 0900000000。
※以上欄位均為必填，完成後請接續填寫第二部分「綠色旅遊行程詳細資訊」。

第二部分：綠色旅遊行程詳細資訊（顯示於本署綠平台網頁上）	
行程名稱	
行程內容	
綠色景點	
綠色餐廳	
環保旅館	
行程特色	
行程參考定價	
聯絡窗口	（請填寫洽詢綠色旅遊之專線）
行程網站連結	
行程參考照片	規格尺寸：300*220 以上像素 請提供電子檔寄至 epagreenlife@gmail.com

備註：

1. 請檢附蓋有印信（須與政府登記立案之正式名稱相符）之公司登記證書影本。
2. 行程參考照片於本署綠生活平台之綠色旅遊頁面中顯示，不需印有任何浮水印。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※綠色旅遊行程詳細資訊填寫說明：

1. 每套行程皆需個別填寫，請勿於同一欄位填寫多套行程。如有多條行程，請自行增列表格。
2. 綠色旅遊行程相關參考資訊如下：
 - ✓ 環保標章旅館業、餐館業、育樂場所查詢：
<https://greenliving.epa.gov.tw/newPublic/Product/ProductQuery>
(產品類別選擇「服務業」，子分類選擇「旅館業、餐館業、育樂場所」)
 - ✓ 環保旅宿業者一覽：<http://greenlife.eri.com.tw/categories/accommodation>
 - ✓ 綠色餐廳業者一覽：<http://greenlife.eri.com.tw/categories/restaurant>
 - ✓ 環境教育場所一覽：https://eecs.epa.gov.tw/frontRWD/_cert/place_qry.aspx
3. 行程名稱：請說明行程及旅遊天數，如 OO 旅行一日遊。
4. 行程內容：請簡要說明行程內容與流程。
5. 綠色景點：行程中至少 1 處為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或生態遊憩場所(如國家森林遊樂區、國家風景區、國家公園、山海城鄉、社區聚落、農場森林或田野濕地等)，2 處以上請以「、」分隔。範例：西湖渡假村、小人國。其他綠色景點參考如下：
 - ✓ 觀光局生態旅遊／原鄉旅遊資訊：
<https://www.taiwan.net.tw/m1.aspx?sNo=0000108>
 - ✓ 農業委員會休閒旅遊資訊：<https://www.coa.gov.tw/ws.php?id=2506891>
 - ✓ 文化部社區深度之旅：<https://communitytaiwan.moc.gov.tw/Category/List/社區深度之旅>
 - ✓ 營建署台灣國家公園：<https://np.cpami.gov.tw/休閒遊憩/墾丁國家公園.html>
6. 綠色餐廳：行程中至少 1 處為本署認定之綠色餐廳，如規劃有 2 處以上餐廳之選擇，請以「、」分隔。範例：呷米蔬食、書屋花甲、古拉爵。
7. 綠色住宿：行程中如有住宿，須至少 1 處為環保標章旅館或環保旅店，如規劃有 2 處以上住宿之選擇，請以「、」分隔；如行程不含住宿者，請填「無住宿」。範例：渴望會館、板橋凱撒飯店、桃園福容飯店。
8. 行程特色：請簡要說明行程中，從食、衣、住、行、育樂、購等面向，以環境友善方式，依環保、低碳方向規劃旅遊行程之特色介紹。
9. 行程參考定價：為平日起始定價，將列於網站上供民眾參考。
10. 聯絡窗口：請填寫洽詢綠色旅遊之專線，供民眾洽詢此行程詳細資訊，請勿填寫官方網站之聯絡電話。
11. 行程網站連結：可由本署綠色旅遊網站連結至旅行業者網站，如無網站資料，則免填。
12. 本署綠色旅遊網站如下：
 - ✓ 綠色生活資訊網：<https://greenliving.epa.gov.tw/newPublic/GreenTravel/Group>
 - ✓ 綠生活資訊平台：<https://greenlife.epa.gov.tw>

附件三

【申請作業之流程圖】

